

#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和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核查，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3 月 16 日为首次授予日，向 215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7.08 万股 A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3.53 元/股。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涉及关联事项，关联董事高亚平、支峰、归潇蕾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采取无息借款的方式分别向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外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外服）、上海外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服信息）和上海外服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外服云)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450万元(含)的募投项目专项实施资金。其中,上海外服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外服信息不超过人民币1,100万元(含)、外服云不超过人民币1,350万元(含)。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借款之日起3年。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实施主体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 **3、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财政部2021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4、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公司若干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重新制定若干制度。

表决情况如下:

#### **4.01《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4.02《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4.03《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4.04《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 **4.05《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06 《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07 《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08 《内部控制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09 《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17 日